

项目编号：SDGP371400000202601000300

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保洁物业用工服务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

(服务类)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代理机构：德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日 期：2026 年 3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人须知.....	8
一、总则.....	8
二、招标文件.....	9
三、投标文件.....	10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五、开标.....	12
六、资格审查.....	13
七、评标步骤和要求.....	14
八、确定中标.....	16
九、签订合同.....	16
十、履约保证金.....	16
十一、质疑.....	16
第三章 项目需求和技术方案	18
一、项目概况.....	18
二、人员配置要求.....	18
三、岗位职责.....	19
四、项目质量标准.....	21
五、时间要求.....	23
六、奖惩及考核办法.....	23
七、其它事项.....	24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25
一、初步评审.....	25
二、详细评审.....	26
第五章 合 同	2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一、封面格式.....	31
二、开标一览表文件.....	32
三、资格证明文件.....	33
五、技术部分.....	48
六、服务部分.....	53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项目概况

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保洁物业用工服务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dezhou.gov.cn/TPFront/>)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年4月10日09时30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山东省政府采购网：SDGP371400000202601000300

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DZSSXZC-20260107

项目名称：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保洁物业用工服务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2038200 元

最高限价：20382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3月21日00时00分至2026年4月9日09时30分 (北京时间)

地点：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dezhou.gov.cn/TPFront/>)

方式：①采购公告下方的采购文件仅供查看，投标人须在系统中的“招标文件下载”页面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dzzf) ②投标人必须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登记注册。③采购公告未尽事宜详见采购文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2026年4月10日09时30分 (北京时间) 前

均可系统提交。

开标时间：2026年4月1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投标人可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无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地址：德州市天衢东路5500号

联系方式：0534-258789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德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德州市东风东路1666号

联系方式：0534-222312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女士

电话：0534-2223128

八、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dezhou.gov.cn/TPFront/>）发布。

九、监督机构：德州市财政局

监督电话：0534-2381893

十、重要说明：

1. 进行主体注册及信息填报：未进行主体注册及信息填报的投标人请按照《交易主体信息填报服务指南》[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以下简称“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综合业务]办理主体注册及信息填报；已进行主体注册及信息填报的投标人可直接登录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参与投标。联系电话：0534-2223105。

2. CA 数字证书办理：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CA 数字认证证书办理指南》（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综合业务）并按照须知要求办理。联系电话：18505342483。

3. 澄清答疑文件下载：招标文件一经在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招标文件的时间），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参与投标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和各类答疑澄清（如有答疑澄清文件发布，则最终稿的电子招标文件以“答疑澄清文件”中的为准）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4. 电子投标培训：投标人可通过网络教程培训，详见《政府采购供应商电子交易系统使用视频教程》（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投标人未按照视频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出现问题的，后果自负。若遇到系统问题，联系电话：0534-2236863。

5.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远程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具体操作请参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中心网站→下载中心）。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人	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2	采购代理机构	德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3	招标项目名称	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保洁物业用工服务采购项目
4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资金已落实 <input type="checkbox"/> 未落实
5	分包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分包，本项目共 包，此包为 包。 本项目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兼投不兼中 <input type="checkbox"/> 兼投兼中
6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投标人资格要求” 资格审查资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投标的，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授权代表参与投标的，还需要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企业 2024 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财务报告（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近六个月中的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 7.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视同小微企业）证明文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

		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监狱企业、戒毒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1.以上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须上传至响应文件指定位置； 2.以上证件(证书在有效期内)正在办理年检或延期的，须提供年检或(延期)核准部门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放至该证件的指定位置； 3.企业成立时间不足上述要求的自成立之日算起。
7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统一组织 联系人：袁磊 联系电话：0534-2587890 踏勘时间：工作日 踏勘地点：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9	澄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实际情况或依据投标单位提出的问题而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的，在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统一回复，一经发布视为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单位有约束力。 注：发出的澄清修改文件为（.DZCF文件）格式，投标人须使用最新的澄清修改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10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11	投标文件形式	投标文件形式为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DZTF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传；需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获取地址：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用户手册-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工具】）制作生成，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解密失败的，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且投标文件被退回。
12	递交投标文件形式与地点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文件格式为.DZTF）通过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上传投标文件”菜单上传至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13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投标邀请” 开标地点：详见“投标邀请” 解密时间： <u>20</u> 分钟

14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戒毒企业、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p>1.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执行;</p> <p>2.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3. 按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执行;</p> <p>4.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p> <p>5. 按照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标准,本包采购标的对应的小微企业所属行业为: <u>物业管理</u>。</p>
15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组成: <u>5</u>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评审专家 <u>4</u> 人
16	评审方法	<p>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资格后审 <input type="checkbox"/>资格预审</p> <p>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综合评分法</p>
17	履约保证金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收取 <input type="checkbox"/>收取</p> <p>履约担保的形式: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p> <p>履约担保的金额: 合同金额的()%, 签订合同后3个工作日内缴纳至采购人指定账户,货物验收合格无质量问题无息退还。</p>
18	代理服务费	0元
19	付款途径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付款
20	付款方式	本项目费用的拨付与中标人业绩考核情况挂钩,按月拨付,每月结束后,由招标人根据考核评分情况拨付上月服务费用,招标人每次付款前,中标人均需开具正式合规的发票,据实结算。
21	服务期	1年
22	服务地点	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
23	最高限价	本包最高限价为 <u>2038200</u> 元
24	信用查询	1. 信用查询渠道: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p>(www.ccgp.gov.cn) 、 “ 信用山东 ” 网站 (credit.shandong.gov.cn)</p> <p>2. 截止时点：同投标截止时间</p> <p>3. 查询环节：资格审查</p> <p>4.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按投标人须知18.3款执行</p> <p>5.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按投标人须知18.3款执行</p>
25	其他	<p>1. 各投标人必须针对每包项目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报价，每包的投标文件均必须满足招标文件制作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p> <p>2. 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要求澄清，请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提出，否则视同无异议并理解和接受所有内容。</p> <p>3. 投标人可按照“投标邀请”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地址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并及时电话告知。</p>

注：1、本表内容与招标文件其它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2、本表中“”标示选择使用该项，“”标示不选择使用该项。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

2.定义

2.1 “采购人”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1项。

2.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见本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2项。

2.3 “服务”指招标文件第三章所述投标人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4 “投标人”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2.5 “投标人公章”在投标文件中指与投标人法定名称章一致的投标人电子签章。

2.6 “电子投标文件”指利用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编制的投标文件。

3.合格投标人的条件

3.1 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3.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投标人。

3.1.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投标人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1.3 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特定资格要求。

3.1.4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1.5 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写明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为非监狱企业，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2 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2.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2.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本须知3.1.2规定。

3.2.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定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2.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内容提交，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2.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2.6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2.7 对联合体投标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其相关投标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4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包括财政性资金和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预采购项目除外）。

4.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5. 投标费用

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二、 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分为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和技术方案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6.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未澄清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不涉及的内容，以编排在后的描述为准。

6.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投标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 答疑及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投标人如果对招标文件有疑问或要求进行澄清的，应按照时限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提出后，请投标人及时通过交易平台“答疑文件下载”栏目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如召开，答疑会安排另行通知。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同意，对在“疑问接受时间”后就招标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及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7.2 投标截止日期 15 日前（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除外），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实际情况或依据投标单位澄清的问题，而对招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在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统一回复，一经发布视为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单位有约束力。

7.3 采购代理机构一旦对招标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法律效力，采购代理机构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上述文件。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7.4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内进行发布，请投标人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投标人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7.5 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投标人必须使用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7.6 现场考察或者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7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将依法决定是否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三、投标文件

8.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8.1 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中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8.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招标文件中“项目需求和技术方案”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部分内容，其该包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8.3 无论招标文件第 3 章项目“项目需求和技术方案”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服务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8.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投标文件组成及编制

9.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中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涉及的事项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2 投标文件由封面、开标一览表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部分、报价部分、技术部分、服务部分组成。

商务部分指投标人提供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和服务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能够证明其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9.3 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 11、12 项的规定。

9.3.1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9.3.1.1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照统一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以及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投标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投标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需各类材料应提供相关材料原件的扫描件；

9.3.1.2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投标无效**；

9.3.1.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并可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导出的 PDF 格式的投标文件，供投标人使用。

10. 投标报价

10.1 所有投标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

10.2 投标人投报多包的，须对每包分别制作投标文件并报价。

10.3 投标人须严格按照报价分析表规定的格式要求填写。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2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可以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

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保证金

12.1 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3. 投标文件的制作

13.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准备和递交1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DZTF文件），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13.2 电子投标文件封面应由投标人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投标文件指定位置应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加盖单位电子公章。

13.3 投标文件因编制混乱、响应错误、表达不清等造成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4. 投标文件的递交

14.1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投标人无须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

15.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方式递交。

15.2 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16. 投标文件的接收、修改与撤回

16.1 采购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接收投标文件。

16.2 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如果投标人要进行撤回的，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进行撤回。

16.3 如果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生成并上传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投标人应当先撤回原文件，重新制作生成新的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重新上传。

16.4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开标

17. 开标

17.1 采购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开标过程同时在“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

17.2 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7.3 开标时，工作人员在“不见面开标大厅”公布投标人后，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自行解密，全部投标人解密完成或解密截止时间后，系统予以公开唱标。

未能成功解密或未进行解密的投标文件将被退回。

17.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提出询问。

六、资格审查

18.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8.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8.3 采购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时点查询投标人的信用记录。

18.3.1 投标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8.3.2 采购人将不良信用记录查询网页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查询结果为准。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

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截止时点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标依据。

18.4 采购人将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内容审查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

18.4.1 适用承诺制的情形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项目资格审查环节，登录“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在“开评标管理”栏目中查询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的投标人近六个月在山东省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情况。

对于反馈有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费信息的，视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对于反馈无相关信息，且投标人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8.4.2 不适用承诺制的情形

对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其他不适用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承诺制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将审查其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其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七、评标步骤和要求

19. 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的规定，结合招标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2 评标委员会独立开展工作，负责审议所有投标文件，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20.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商务和技术的角度对招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将在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澄清/优化】功能中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澄清/优化】功能以书面形式提交，并加盖电子公章。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20.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合理时间内通过德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投标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 投标偏离

22.1 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不正规或不一致。

22. 投标无效

22.1 在比较与评价之前，根据本须知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内容。

22.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分项报价表未按要求填写；
- (3) “项目需求和技术方案”中带“★”号部分任意一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4) 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6) 联合体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协议书的；
-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有关分包规定的；
- (8)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 (9)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比较与评价

23.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技术部分和商务部分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3.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详细评标标准见招标文件第4章：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3.3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适用的具体办法详见招标文件须知前附表。

24. 废标

24.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5. 保密要求

25.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5.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八、确定中标

26.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6.1 评标委员会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 4 章规定的评标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27. 确定中标人

27.1 采购人按照招标文件第 4 章规定的评标方法确定中标人。

28. 发出中标通知书

28.1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发布中标公告，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9. 告知中标结果

29.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九、签订合同

30. 签订合同

30.1 采购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10 日内，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0.3 如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4 当出现法律、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依规可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十、履约保证金

31. 履约保证金

31.1 如果需要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向中标人退还履约保证金。

十一、质疑

32. 质疑

3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依法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2.2 质疑投标人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可从财政部官方网

站下载)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质疑投标人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第三章 项目需求和技术方案

一、项目概况

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占地面积约 100 亩，建筑面积 70700 m²，为落实院感防控、提升就医环境、保障医疗秩序和患者就医体验，根据医院实际运营需要进行保洁、物业用工服务招标采购。本项目采购服务岗位主要包括室内保洁员、环境卫生员、院区绿化员、高低压电工、综合维修人员等。

二、人员配置要求

序号	岗位名称		人数	人员配置要求
1	项目经理		1	年龄≤60 周岁，具有类似项目管理经验。要求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及传染性疾病，无违法犯罪记录。
2	项目主管		1	年龄≤60 周岁，要求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及传染性疾病，无违法犯罪记录。
3	室内保洁员		33	年龄≤65 周岁，要求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及传染性疾病，无违法犯罪记录，能胜任保洁工作，可适当放宽年龄，但不得超过用工总人数 5%。
4	环境卫生员		4	年龄≤65 周岁，要求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及传染性疾病，无违法犯罪记录。
5	电梯司乘员		3	年龄≤55 周岁，要求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及传染性疾病，无违法犯罪记录。
6	医废暂存管理及医废运送员		2	年龄≤65 周岁，要求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及传染性疾病，无违法犯罪记录。
7	配送及标本运输员		5	年龄≤55 周岁，要求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及传染性疾病，无违法犯罪记录。
8	污水站值班员		2	年龄≤65 周岁，要求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及传染性疾病，无违法犯罪记录。
9	院区绿化员		2	年龄≤65 周岁，要求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及传染性疾病，无违法犯罪记录。
10	日常巡检 值班维修 作业	高压电工	2	1、年龄≤55 周岁，要求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及传染性疾病，无违法犯罪记录。 2、专业电工需有 2 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维修电工专业知识及变、配电设施的管理能力，熟知安全规范和操作规范。 ★3、持证上岗（高压电工需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压电工作业)》、低压电工需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
		低压电工	2	

		综合维修人员	4	<p>操作证（低压电工作业）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压电工作业）》）所有证书需在有效期内，且人证一致。</p> <p>4、综合维修岗需有3年以上相关工作经验，良好的沟通能力，熟悉掌握各类管道的疏通、检测、修复、门窗修复、地砖墙面修补等施工工作。</p> <p>5、负责二次供水泵房的管理维护人员需提供健康证。</p> <p>注：维修标准依据《电气设备运行维护管理标准》、《电气设备安装标准规范》、《建筑安装工程施工规范》和省及地市水暖及消防施工标准规范、《房屋修缮标准规范》等执行。</p>
11	机动人员		2	后备人员，据实际岗位配置
合计			63	

三、岗位职责

（一）项目经理：负责项目整体运行。

1. 全面负责本医院保洁、物业用工、院感防控、人员管理、质量管控等全部工作，服从医院管理。

2. 服务质量监督与巡查。每日对全院保洁质量进行巡查、检查、整改，建立巡查台账；及时处理卫生死角、异味、垃圾清运不及时等问题，确保服务达标。

3. 沟通协调与投诉处理。作为项目第一对接人，及时响应医院各科室需求，处理投诉、意见、整改通知，做到快速响应、高效处理、闭环反馈。

4. 应急处置。负责突发污染、疫情防控、重大检查、突发事件等应急保洁工作，服从医院统一调度，快速组织人员处置。

5. 报表、台账与考核配合。按要求建立人员台账、消毒记录、耗材领用、垃圾转运等资料；配合医院月度、季度、年度考核，确保考核达标。

6. 廉洁自律，规范服务。遵守医院各项规章制度，恪守职业道德，不违规、不推诿、不与医患发生冲突，维护医院形象。

（二）项目主管：协助项目经理负责项目整体运行。

（三）室内保洁员

1. 服务范围内的地面、墙壁、廊道、步行梯、卫生间、洗漱间、柱盆、窗台、门窗玻璃、顶棚、开水炉、室内裸露管道、纱窗、门框、门槽、护栏及扶手、电梯间、灭蝇灯等需要保洁

的部位。

2. 开放护士站、医生办公室仅负责地面、墙面、顶棚、窗台、玻璃、柱盆保洁。
3. 按要求负责垃圾的收集和运送到指定位置及清扫管理。
4. 医院连廊卫生及内外玻璃擦拭。
5. 院区内门帘、隔帘、窗帘拆卸、安装、保管。
6. 各种自助设备及宣传栏的清洁卫生。
7. 楼宇及平房台阶、平台、阳台、雨棚、玻璃幕等的洗刷、保洁。
8. 手术器械运送。

(四) 环境卫生员：院区环境卫生维护。

(五) 电梯司乘员：电梯司乘服务及轿厢保养、清洁及消毒。

(六) 医废暂存管理及医废运送员：熟知岗位职责，熟练掌握岗位知识和操作技能，做好医疗废物扫码、录入、打印、整理保管等工作、暂存区域医疗废物分类存放管理、入库、出库等工作、转运车辆洗消、室内卫生等相关工作。严格按照各项《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执行，医疗废物运输中防止撒漏，绝对禁止带离存储区和外流。

(七) 配送及标本运输员：及时、准确、安全完成病区药品配送、检验标本配送、办公物资配送。

(八) 污水站值班员：污水站熟知岗位职责，熟练掌握岗位知识技能，认真做好设备设施巡检、维护、数值检测、平台上报、资料登记保管等工作，室内卫生保持干净整洁。

(九) 院区绿化员：院区及室内公共区域树木、花草、绿植养护、除草、修剪、去枯、种植、浇水等。

(十) 日常巡检值班维修作业：本岗位核心要求为专业电工与综合维修人员相互配合、相互协作，需全天 24 小时轮岗，确保医院设施设备安全有序运转。

1. 日常巡检内容：每六小时对院内水电暖通设备设施进行一次巡检，检查所有设备设施运行情况，如有异常及时进行现场维修处理并上报总务科备案，并做好检查维修记录，甲方委托乙方对德州市第六人民医院院区域所有楼房的高低压配电、供热、制冷、给排水系统等进行维护保养及地下室、中央空调机房季节性值班，院区室外暖气管道、水房内各种设备的各项维修。

2. 给排水系统：保障区域内楼房生活泵的运行、进出水阀门的更新与检修；供水管道的维护与更新；污排水管道的疏通、维护与更新；所有卫生间卫浴设备（蹲便、座便、水嘴、上下水管道、角阀、洁具、洗手盆）的维护修理与更换；以及所有排污水系统中排污泵、排水管道、阀门管件等维修与更换。

3. 配电系统：高低压配电室 24 小时专业电工值班运行、维护、检修和更换易损配件；各楼层的照明、插座、开关的维修更换以及加装改造；各楼层的强电间配电箱的检修、更换易损件；各科室热水器的维修、更换以及水垢清理；地下室各设备机房的供电、检查、保养、修理；以及日常突发断电的抢修、加装线路设备、安装插座等等。

4. 新风、制冷、供暖系统：夏季供冷季节，新风、制冷机组的运行和日常维护，新风及空调管道的检查，所有新风及空调风机盘管不凉不热的维修及供回风口的除尘、清理、消毒；停冷以后对机组、电机、制冷管道、冷却塔管道、除锈刷漆、润滑保养，以及清洗管道过滤器、更换阀门管件等等；冬季制暖季节，对所有风机盘管进行检查维修、除尘以及冷却塔补水箱维护保养。

5. 日常维修：门、窗、橱、柜等维修与更新；各科室的字画、锦旗、奖牌等等的悬挂张贴；大厅内的椅子、凳子等修理更换；电梯内地板革和大厅地毯的更换；护士站水晶板的更换；玻璃贴膜、窗帘拆挂、卫生间干手器、纸盒以及洗手液的添加；科室内的壁扇和换气扇的维修与更换；维修健身器材；会议活动布置现场，以及完成后勤管理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6. 室外室内暖气管道、水房内各种设备的各项维修。

7. 其他相关职责：协助处理突发事件；机械、器具等故障报修；其他临时性交代的相关工作。

四、项目质量标准

（一）院区保洁服务：

1、院内周边环境每日随时清扫，全天巡视保洁。保持地面无杂物、纸屑、烟头、痰迹、油污、瓜果皮核、杂草落叶及其他污渍，无卫生死角，新丢杂物必须在 15 分钟内清除。

2、指示牌、宣传牌、宣传栏定期清擦，保持清洁，每周至少 1 次。

3、生活垃圾暂存站垃圾箱摆放整齐，每天擦拭，日产日清、垃圾箱及周围环境保持清洁。转运车辆及车上垃圾桶保持干净清洁。

4、及时清理乱贴乱画小广告，保持院内墙壁、线杆、宣传牌、柱子清洁。

5、保持院内雨棚、阳台、平台、屋顶的清洁卫生，经常清扫无杂物，雨棚每季度冲洗一次，各门口地面及台阶每周彻底刷洗一次。

6、保持院内绿化区、路边石内、外清洁卫生，无杂草，树木、绿化带无树挂、杂物。

7、遇雨雪等极端天气，按照制定的《雨雪天气应急预案》全力以赴保障医院正常运转。

8、门前五包区域卫生做到环境整洁干净。

9、院内义务控烟劝烟监督员的职责。

（二）室内保洁服务：

1、所有地面、楼梯、窗台、走廊扶手，随时擦拭，保持无杂物、无水渍、无痕迹、无烟蒂、无污斑，光亮洁净，全天保洁。新丢杂物、排泄物、新溅物必须在 15 分钟内清除。

2、所有墙面、踢脚线、各种管道上无污垢，顶棚、墙面、墙角无吊挂蛛网、无乱贴乱画、无污物，全天保洁。

3、所有洗手间（卫生间）保持空气清新、无异味、定期投放除臭剂，拖把池、便盆、地面、墙面无污垢、无杂物，地面无积水，清洁干燥，洗手盆、马桶、便坑、便池无污垢，镜子光亮洁净，纸篓随时清理、更换垃圾袋，随时清除小广告，全天保洁，每周彻底清洁一次。

4、开水间保持清洁卫生，不准堆放杂物，地面、墙面、电热水器保持洁净，全天保洁，每周彻底清洁一次。

5、生活垃圾要及时清运定点规范存放，做到日产日清。生活垃圾桶、塑料袋由服务单位按实际需要统一规范配置。

6、垃圾车辆、工具、容器要保持里外清洁，无异味。

7、所有台面、开关、灯罩、电风扇、排气扇、纱窗、微波炉、开水炉、热水器、空调、把手、墙壁扶手、楼梯扶手、垃圾桶、玻璃护栏、候诊椅、输液椅、暴露在外的各种管线及各类宣传装饰物、大厅配置设备、电梯等每天擦拭无灰尘，全天保洁。

8、病区内的茶几、桌椅、沙发、等室内所有物体每天擦拭、随时保洁。

9、病人出院后进行终末消毒处理，病人遗留物品交到护士站管理，不允许个人存放患者或患者家属物品。对床体、床头柜、物品柜、方凳、地面等用消毒液擦拭，保持病室卫生洁净，无杂物滞留。

10、大楼内指示牌、消防器材、宣传牌等设施每天擦拭，保持清洁无灰尘，全天保洁。

11、大厅内玻璃门、窗、柱子每天擦拭，全天保洁，室外玻璃、玻璃幕墙服务期限内至少擦拭一次，纱窗根据季节变化随时保洁。

12、电梯门、门框、按钮、轿厢内保持清洁、干净，每日擦拭消毒登记，随时保洁。轿厢每周专用清洁剂擦拭，保持光亮。

13、走廊两侧、两头的窗户玻璃、门上玻璃，要经常清擦，所有窗台内、外不得有灰尘、杂物，各类隔断、间壁、屏风要经常清擦保持洁净。

14、各类清洁工具分区域使用，标识明确；地巾桌巾按规范使用，使用后用统一送洗涤中心清洗、消毒。特殊感染标识清楚，按照感染流程消毒处理。

15、在上述保洁范围内未提及的其他部分定期清扫，随时保洁。

16、保洁车按标准要求配置。

17、裸露上下水管道每天保持洁净，裸露消防管道每月至少清洁一次。

18、医疗废物转运存储标准：

严格按照各项《医疗废物管理制度》及有关规定执行，医疗废物运输中防止撒漏，绝对禁止带离存储区和外流，收集、转运、暂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三）日常巡检值班维修作业（电工及综合维修）：

维修管理服务质量及标准，依据国家、省有关规定和《德州市物业管理条例》，制定本物业管理服务质量及标准。达到的要求如下：

1、对设备制定好小修、中修计划，维修及时率达 95%，维修合格率达 95%，险情排除及时率达 98%，有维修记录和回访记录。

2、设备图纸、档案资料齐全，设备台帐记录清晰，管理完善，随时查阅。

3、专业技术人员、维修操作人员严格执行国家规定的相关操作规程，按要求经过专业培训，达到合格后，持证上岗，且定期组织专业技能再培训。

4、设备良好，运行正常，有设备运行记录。有专门的保养检修制度，无事故隐患。

5、生活用水（高压水泵、水池、水箱）有严密的管理措施。

6、公共照明设施设备齐全，运行正常。

7、污水排放畅通，沟道无杂物、无积水。

五、时间要求

根据医院实际运营情况安排人员梯次进场。

每日工作 8 小时，每周工作 7 天，根据医院需求调整时间，节假日串休。

注：专业电工及综合维修岗需全天 24 小时轮岗。

六、奖惩及考核办法

奖励项目：拾金不昧，好人好事，先进个人

条件和方法：

1、拾金不昧有先进事迹材料。

好人好事有值得学习传扬事件，拾金不昧，鼓舞人心，激发工作热情。决策方式：视情况经医院物业和保洁主管讨论 共同决定款项，100 元-500 元不等。奖励的发放，增加当月服务费用发放，扣罚的费用，减少当月服务费用发放。

2、考核

各科室主任、护士长按照《医院保洁质量检查评分表》为依据，对本科室保洁员的日常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考核。

评分结果低于 90 分者，对保洁员做出 100 元处罚。

评分结果低于 80 分者，对保洁员做出 200 元处罚

评分结果低于 70 分者，对保洁员做出 300 元处罚

以上罚款从保洁公司当月保洁费中扣除。

3、企业未达质量标准，医院以书面形式通知，企业应在三日内及时整改，如未整改或整改不合格，医院按违反该项不合格作业进行相应处罚，并再发责令整改书面通知，当日仍达不到要求者，将按当月服务费的 1%处罚。

4、工作人员因工作失误给医院或患者造成重大的损失，按当月服务费的 3%-5%处罚。

5、保洁公司做好人员出勤考核工作，每月上报一次出勤人员汇总表及上岗人员年龄统计表，医院按实际上岗人数及年龄统计表依据合同约定进行据实结算，上岗人员每减少一人，扣减一人费用，用工年龄超过合同要求，每增加一人，扣减当月服务费用 1000 元。隐瞒不报者，一经发现查实，加倍处罚。

6、人员流失率 \leq 2 人/月，流失人员一周内补齐，但不得空岗，而且要及时通知甲方缺岗人员及时间， \geq 15 天未补齐者，从每月保洁费中扣除相应人数的工资。

七、其它事项

1、以上加“★”的条款内容为实质性技术或服务要求，如不满足，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列出完成并通过验收所需要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供应商应踏勘现场，如供应商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成交后无法完工，供应商承担一切后果。

3、如对本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或要求澄清，请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提出，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

4、工作人员产生的意外伤害、突发疾病等事故，由中标人自行完全承担。

5、日常维修中标人只负责出人工，维修配件由采购人提供。应急维修更换的相关配件由中标人垫付采购，配件费用不能高于市场价格 5%，据实结算。

6、保洁耗材、清洁药剂必须符合国家环保、卫生、安全相关标准，无毒、无害、无刺激性异味，不得使用假冒伪劣、过期及对人体和设施有损害的产品。因使用不合格耗材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7、所有维修工具均由中标人自行提供。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一、初步评审

评审方式	序号	评审因素
资格评审	1	投标书
	2	营业执照等证明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	财务状况报告
	5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信用记录
	9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符合性评审	1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	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3	分项报价表未按要求填写
	4	“项目需求和技术方案”中带“★”号部分任意一款不满足要求
	5	属于串通投标，或者依法被视为串通投标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10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二、详细评审

本包评审方法见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第16项的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分细则如下：

评分因素	评分点	评分标准	分值
商务部分 (10分)	类似业绩	提供2023年3月以来类似物业服务业绩，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高得10分。 注：须同时提供同一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合同原件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两项缺一项不得分。	10
技术部分 (55分)	整体思路设想方案	从对本项目的认识定位、整体设想及管理服务目标三个方面进行评审。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合理、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10-15分；方案内容全面，有针对性，比较满足项目需求得5-10(不含)分；方案内容简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0-5(不含)分。	15
	设备维护保养方案	从服务区域、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四个方面进行评审，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合理、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10-15分；方案内容全面，有针对性，比较满足项目需求得5-10(不含)分；方案内容简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0-5(不含)分。	15
	卫生保洁方案	从服务区域、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四个方面进行评审，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合理、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10-15分；方案内容全面，有针对性，比较满足项目需求得5-10(不含)分；方案内容简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0-5(不含)分。	15
	应急处理方案	从供应商对重大活动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进行评审，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合理、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6-10分；方案内容全面，有针对性，比较满足项目需求得3-6(不含)分；方案内容简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0-3(不含)分。	10
服务部分 (25分)	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	从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两个方面进行评审，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合理、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6-10分；方案内容全面，有针对性，比较满足项目需求得3-6(不含)分；方案内容简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0-3(不含)分。	10
	配备人员管理	从人员岗位职责、管理制度及考核标准三个方面进行评审，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合理、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得10-15分；方案内容全面，有针对性，比较满足项目需求得5-10(不含)分；方案内容简单，基本满足项目需求0-5(不含)分。	15
价格部分 (10分)	报价	满足投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1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10
合计			100

注：1.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 以上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须上传至投标文件指定位置。

第五章 合 同

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计划编号: _____

采 购 人: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

签订时间:

采购人（全称）：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双方经过友好协商，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就_____事宜签订本合同条款，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项目名称：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_____

2. 服务地点：_____

3. 服务内容和范围：_____

二、服务期限_____

三、服务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供应商项目经理：_____

六、资金来源

预算内资金___元；财政专户资金：___元；自筹资金：___元。

七、付款方式

其他支付方式：_____

八、合同融资事项

按照《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启动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鲁财采（2020）31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付款账户管理的通知》【鲁财采（2021）4号】文件相关要求，本合同可用于“山东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履约保函服务平台”（简称融资平台）进行质押融资，如本合同已通过融资平台质押融资，融资平台将生成“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确认单”，回传“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推送至采购人。采购人应根据“确认单”信息，加强合同账户及资金支付管理，确保合同资金准确支付到贷款银行确认的回款账户，未经相关贷款金融机构同意不得随意变更。

九、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合同条款；
- (4) 服务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如果有）；
- (6) 服务费用报价表；
- (7)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十、承诺

1. 采购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供应商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开展服务工作，确保服务质量和效率，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责任。

3. 采购人和供应商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签订时间、地点

本合同于_____签订。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二、争议的解决方式

十三、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五、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人执___份，供应商执___份。

采购人：（公章）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住所：

住所：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封面格式

_____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所投包号：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文件

1、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X X X

投标报价(金额)	小写:
	大写:
服务期	
对招标文件的 响应程度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资格证明文件

2.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提供身份证明

3.联合体投标应提供联合体各方满足以上要求的证明文件。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码） 在我单位任 （董事长、总经理等） 职务，
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特此证明。

投 标 人： 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3.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投标人）的在下面签章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授权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____ 月____ 日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

投 标 人： 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4.财务状况报告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财务状况报告要求将证明材料上传至此处。

5.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和采购文件关于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资格要求。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材料证明。

2.未在山东省内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6.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本承诺书声明：本公司参与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包号_____）做出如下承诺：

本公司完全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随时接受采查验证。如违法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并通过山东省和德州市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予以公布。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无可不填报）：

另外，如需，本公司将按照要求的时间和方式提供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购置合同或发票或说明材料，以及拟投入本项目的工作人员用工合同等材料。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因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月__日

8.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视同小微企业）证明文件

8.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 应 商：_____（电子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8.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 应 商：_____（电子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8.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商务部分

9. 投标书

投 标 书

致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 份。

据此, 宣布同意如下:

(1)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_____ 个日历日。

(2) 联合体中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与联合体中的小型、微型企业之间 _____ (存在、不存在) 投资关系 (如果联合体的话)。

(3) 我方不是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4) 按照贵方可能要求, 提供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5) 我方保证所报货物是生产厂商原造的, 全新、未使用过的, 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 否则,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由我方承担。

(6)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本项目授权代理人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联系手机: _____ (若为法定代表人投标、或自然人投标的, 请填写法定代表人或自然人姓名、身份证号及联系手机。)

投 标 人: _____ (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0.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包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小计(元)
1					
2					
3					
...					
合计(元)					

投 标 人：_____ (电子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月___日

11.商务部分的其他证明材料

11.1 同类项目业绩

同类项目业绩统计表

项目名称	
项目地点	
采购人名称	
中标时间	
中标金额	
备注	

- 注：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
2. 表格下上传对应业绩相关资料。

11.2 人员岗位配备要求承诺函

投标人须承诺成交后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要求配备人员力量，其中日常巡检值班维修作业相关岗位须持要求的证件上岗（加“★”的条款内容为实质性技术或服务要求），并就此出具《承诺函》，不能提供或不按要求承诺的**按响应无效处理**。《承诺函》为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达成合同的重要依据。成交供应商不能按照《承诺函》履约的，为违反合同，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成交供应商应赔偿采购人相应损失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承诺函格式

_____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承诺_____。

特此承诺。

我方对上述承诺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有虚假承诺，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处罚。

投 标 人：_____（电子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3.技术部分要求的相关文件

13.1 整体思路设想方案

13.2 设备维护保养方案

13.3 卫生保洁方案

13.4 应急处理方案

六、服务部分

14.服务部分要求的相关文件

14.1 服务承诺及保证措施

14.2 配备人员管理